

蒲县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

蒲政办发〔2023〕26号

蒲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蒲县县级医疗机构综合能力提升 三年行动方案》的通知

各乡镇人民政府、社区联合党委，县直各有关单位：

《蒲县县级医疗机构综合能力提升三年行动方案》已经县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遵照执行。

(此件公开发布)

蒲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3年8月1日



蒲县县级医疗机构综合能力提升 三年行动方案

为进一步优化县域医疗资源配置，提升我县医疗卫生服务能力，提供更加优质医疗服务，满足群众基本医疗服务需求，根据山西省卫健委《山西省县级医疗机构综合能力提升三年行动方案》（晋卫医发〔2023〕15号）文件要求，结合我县实际，制定本方案。

一、总体要求

（一）总体目标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贯彻新时代党的卫生与健康工作方针，服务和融入以县城为重要载体的城镇化建设，坚持“建高地、兜网底、提能力”总体思路，以扩大县域优质医疗服务供给、满足县域人民群众健康需求为出发点，全面实施县级三类医疗机构能力提升行动，全面补齐县级医疗机构医疗服务能力、科学管理能力、辐射带动能力、信息化支撑能力“四个能力”短板，全面发挥县级医疗机构在县域医疗卫生服务三级网中的中心和龙头作用，推动我县医疗卫生进入高质量发展新阶段。

（二）工作目标

加快补齐县域内医疗服务和管理能力短板，进一步提升县域内医疗资源整合共享水平。加快完善分级诊疗体系，保障县域居

民常见病多发病诊疗、急危重症抢救、疑难病转诊以及传染病和突发公共卫生事件防控等公共卫生服务、突发事件紧急医疗救援等。2025 年底，力争县域就诊率达到 80%、基层就诊率达到 65%，重点病种患者跨省、跨区域就诊大幅减少。到 2025 年底，力争县人民医院医疗服务能力基本标准达到 100%、推荐标准达 70%；县中医院完成中医药服务“五大中心”建设；县妇计中心完善达标。

二、重点工作

（一）逐步改善县级医疗机构硬件设施

参照《县级医院医疗服务能力基本标准和推荐标准》，持续提升县人民医院、县中医医院、县妇计中心的硬件设施设备条件。

1. 加大业务基本设施投入。按照县级综合医院、县级中医医院、县级妇计中心医疗服务能力“基本标准”，配齐县级医疗机构基础设施，在此基础上，按照“推荐标准”逐步改善、优化提升。完善发热门诊、急诊医学科、住院部、医技科室等业务用房条件。加快推进发热门诊、急诊、重症和标准化感染性疾病科建设全覆盖。到 2025 年，县域公立医疗卫生机构床位达到 3.5 张/千人，床均建筑面积不小于《综合医院建设标准》（建标 110-2021）、《中医医院建设标准》（建标 106-2021）和《妇幼健康服务机构建设标准》（建标 189—2017）规定

2. 持续改善居民就医环境。开展环境卫生整治，实施美化绿化亮化，统一规划设置便民标识标线，出入口设置无障碍通道，改善停车、医用织物洗涤、医疗废物和污水处理等后勤保障设施。实施污水处理整改工程，改扩建医院占地面积要达到《综合医院

建设标准》（建标 110-2021）、《中医医院建设标准》（建标 106-2021）和《妇幼健康服务机构建设标准》（建标 189—2017）规定。

3. 加快推进医用设备配置。分类编制县级医疗机构大型医用设备配置清单，开展基础仪器设备达标扩能工程。完善门诊、病房医用服务设施设备。加快数字健康基础设施建设，改善医疗、信息化等设备和医用车辆配置，落实《妇幼保健机构医用设备配备标准》（WS/T793—2022）。

（二）全力推进医疗服务能力建设

4. 提升临床专科能力。建立健全县级医疗机构一级科室，逐步健全二级科室，实现基础专科全覆盖。县人民医院创建3个临床重点专科或特色专科，形成县级核心专科群。通过引进人才、改善硬件条件、派驻人员支援等措施，全县每年重点扶持县人民医院薄弱专科2个、1个中医优势专科、1个妇幼保健特色专科。支持县中医医院建设1个省级优势专科，建成县域优势专科（专病）中心。重点加强儿科、重症医学、精神、麻醉、感染性疾病、康复医学、老年医学等专科建设，提升对急危重症患者的抢救能力，以及肿瘤、神经、心血管、呼吸和感染性疾病等专科疾病防治能力。

5. 加快建设高技能人才队伍。每年定期以校园招聘和社会公开招聘的方式持续招聘医院紧缺的相关专业技术人才，尤其是具备实际临床经验的医护人员，不断充实专业技术队伍，提高医院的诊疗水平。将招聘人员按计划、分批次选送至上级医院进一步进修学习。加大对重点领域、紧缺专业、关键岗位专业技术人才、

学科带头人和高层次人才的引进力度。通过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联合培养、临床进修、学术交流、在职学历提升等多种方式加大人才培养力度。加强儿科、妇产科、重症医学科、精神科、麻醉科、急诊医学科、感染性疾病科、肿瘤科、老年医学科、康复医学科、病理科、药学、护理等紧缺专业和骨干人才培养培训。支持建设一批县级“名医工作室”。依托省市三甲医院，建设县级医疗机构强医人才培养基地。

6. 持续完善“五大中心”临床服务。依托县人民医院进一步完善临床服务“五大中心”运营，开展肿瘤、外周血管、神经等领域的介入诊疗。推动围手术期急性疼痛治疗，开展手术室外的麻醉与镇痛治疗。提高重症救治水平，提升重大疾病诊疗能力。多学科诊疗模式的流程、制度及绩效考核方案进一步完善；2025年，临床服务“五大中心”能力全面提高。

7. 继续优化急诊急救“五大中心”建设。持续强化县域胸痛、卒中、创伤、危重孕产妇救治、危重儿童和新生儿救治等急诊急救“五大中心”建设。完善实时交互智能急救网络平台建设，健全以覆盖农村地区10-20公里为服务半径的县乡村三级农村急救转诊网络。提供医疗救治绿色通道和一体化综合救治服务，提升中毒、意外伤害、心脑血管急性发作等抢救与转运能力。

8. 全面开展中医药服务“五大中心”建设。2023年，启动建设中医优势专科（专病）服务中心、中医药特色健康管理中心、中医康复中心，中医适宜技术推广中心、“共享中药房”“五大中心”；2024年，中医药服务广泛开展，“五大中心”初具规模，中医诊疗服务能力和中医药服务供给能力不断提升；2025年，完成

中医药服务“五大中心”建设，中医诊疗服务能力和中医药服务供给能力全面提升。推广中医药特色健康管理服务，规范开展康复医疗、康复护理、康复咨询等领域综合性、一体化中医康复服务。提供个体化用药加工服务，方便群众看中医，放心用中药。

9. 全力提升重大疫情防控救治能力。加强县人民医院感染性疾病科建设，进一步规范发热门诊设置，根据相关要求配备设施设备，不断提升传染病筛查、疑似病例隔离观察、一般病例收治能力；县人民医院实验室达到生物安全二级水平，满足常见健康危害因素和传染病检测检验能力。县中医医院和县妇计中心规范设置发热门诊，落实院感防控人员配备、设施设备、规范管理等要求。

2024年，全面提升院前急救智能化指挥水平，强化急救中心建设，配备专职工作人员，实现辖区内院前急救资源统一管理；加强感染、呼吸、重症、麻醉、急救以及医学影像、临床检验等相关学科建设，完善多学科联合诊疗制度和远程会诊平台建设；推进县人民医院与乡镇卫生院发热门诊标准化、规范化协作模式；开通信息互通互享，基本完善检查检验结果互认。2025年，县医院重大疫情救治体系进一步健全，平战结合和分级、分层、分流的传染病重大疫情救治机制进一步完善。

（三）全面提升精细化管理水平

10. 强化党对公立医院的领导。深入践行新时代党的建设总要求，推动落实党委领导下的院长负责制，坚定公益性办院方向。健全完善医院党委会和院长办公会议事决策制度，把党的领导融入医院治理全过程各环节，促进党建和业务深度融合。开展清廉

医院建设，完善医院重要岗位关键环节廉洁风险防控机制，有效治理医疗卫生领域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

11. 强化医院运营管理。提升医院依法治理能力，聚焦医、教、研、防等业务发展，加强资源配置并优化流程。建立完善医院运营管理决策支持系统，提高县级医疗机构运营管理科学化、规范化、精细化水平。坚持高质量发展和内涵建设，通过完善制度、流程再造、优化配置、强化评价等管理手段，有效提升运营管理效益和投入产出效率。

12. 强化全面质量安全管理。深入贯彻落实国家《全面提升医疗质量行动计划（2023 - 2025 年）》。加强基础质量安全管理，健全院、科两级医疗质量安全管理体系统，严格落实医疗质量安全 18 项核心制度，加强医务人员、药品器械、医疗技术的管理，改善门急诊、日间、手术、患者随访等薄弱环节的质量安全管理。强化关键环节和行为过程管理，加强患者关键时间节点评估，提高检查检验质量，提升病历内涵质量和完整性、及时性，强化医疗质量（安全）不良事件的主动报告。完善县级质控网络体系建设，县级质控组织要开展监测、分析和反馈，为质量管理工作提供技术支撑。

13. 强化信息化支撑建设。加快推动县级医疗机构信息化基础设施建设，重点推动区域全民健康信息平台、电子病历、远程会诊中心建设等。到 2025 年底，县级二级医院电子病历应用水平分级达到 3 级以上，县级医疗机构智慧服务分级评估达到 2 级以上，县级医疗机构全部上接帮扶其的省市三级医院，向下辐射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四) 持续改善医疗服务能力

14. 提升群众就医体验。将健康教育、健康科普、健康管理、疾病预防等纳入到医疗卫生服务范围。二级及以上医院建立患者出入院服务中心，提供“一站式”服务。完善预约诊疗制度，再造和优化门诊流程，为特殊群体就医提供绿色通道，缩短患者门诊等候时间、术前等待时间。全面推进检查检验结果和相关数据资料的互通共享。畅通双向转诊渠道。加强诊后管理与随访。推广应用中医药适宜技术。建立医务社工和志愿者制度，开展人文关怀志愿服务。

15. 创新医疗服务模式。牢固树立“以病人为中心”服务理念，建立门诊“一站式”服务中心，推广多学科诊疗模式。扩充日间医疗服务范围，提升日间医疗服务供给能力。持续扩大优质护理服务覆盖面，转变药学服务模式，创新康复服务模式。

(五) 继续开展“千名医师下基层行动”

16. 做实基层技术帮扶。继续开展千名医生进万家、千名医师下基层工作，加大优质资源下沉，做好技术帮扶。主动对接省、市“五个一批”优质医疗资源，积极开展驻点帮扶，常态化开展千名医师进万家、千名医师下基层工作，对乡镇卫生院、村卫生室全方位帮扶，不断提升基层医疗机构、医疗服务能力。

(六) 加大推进医疗资源整合共享力度

17. 县域医疗卫生一体化改革提档升级持续推进。实施县域医疗卫生一体化改革提档升级行动，全面提升县医疗集团行政、人员、资金、业务、绩效、药械“六统一”管理水平。以《政府办医责任清单》《县级医疗集团运行管理清单》《行业监管清单》

为抓手，进一步提升县域医疗卫生治理水平。每市至少 1-2 个县开展县级医疗集团医保基金按人头打包试点，推进整合型医疗卫生服务体系建设。

18. 县域医共体高质量管理“五大中心”建设逐步完善。推进县域医共体建设，促进医疗同质化管理，依托县人民医院 2023 年启动医保管理中心、医疗质控中心、人力资源中心、运营管理中心、信息数据管理中心“五大中心”建设，2025 年底初步建设完成，明确各管理中心的职责范围。定期召开会议分析反馈问题及整改建议，促进区域医疗卫生一体化发展，高质量推进医共体建设工作。加强县域医共体内的医疗质量管理与控制。优化县域医共体内的薪酬结构，统筹人力资源管理。加强全面预算管理，健全绩效评价机制和县域医共体绩效考核制度。完善县域医共体内医保相关管理和考核制度，配合医保部门提高医保基金使用效率，引导落实健康管理等工作。逐步实现电子健康档案和电子病历的连续记录，医疗服务、公共卫生服务、医疗保障和综合管理系统的信息共享，保障信息系统运行安全和网络安全。

19. 县域医疗资源共享“五大中心”全面组建。以县域医共体为载体，依托县人民医院建设互联互通的医学检验、医学影像、心电诊断、病理、消毒供应等资源共享五大中心，在保证质量的基础上，推动基层检查、上级诊断和检查检验结果互认，提高县域医疗资源配置和使用效率，促进县域内医疗服务同质化。

(七) 着力提升县域综合能力

20. 发挥绩效考核“指挥棒”作用。建立医疗、护理、运营、服务四大质量考核平台。逐步完善绩效考核机制，细化考核内容、

考核指标，将考核结果作为绩效工资核定、医保政策调整等的重要依据，作为领导干部选拔任用、年终考核等的重要参考。

三、工作安排

(一) 启动阶段（2023年6月-8月）

县卫生健康和体育局制定建设方案，拟请县政府印发并组织实施，报省卫生健康委备案。县级医疗机构制定三年规划和年度工作计划，明确推进措施和时间进度。

(二) 组织实施阶段（2023年8月-2025年12月）

县卫生健康和体育局和县级医疗机构按照工作方案，有计划、分步骤落实各项工作。县级各医疗机构每年11月底前向县卫生健康和体育局报送年度工作情况。

(三) 跟踪评估阶段（2023年8月-2025年12月）

县卫生健康和体育局根据国家县医院医疗服务能力标准和三级医院医疗服务能力指南，持续提升县级医疗机构结合能力，及时开展总结评估，迎接上级卫生主管部门开展基线调查、年度评估和总结评估，推动各项重点任务落地见效。

四、保障措施

(一) 加强组织实施力度，确保工作任务落实

在县委、县政府的坚强领导下，把三年行动计划纳入县域三级医疗机构总体工作目标，注重分类分工，强化组织实施，确保各项任务按期完成。强化部门沟通联系和政策对接，全面推动在设备添置、学科建设、人才队伍、信息化建设等关键领域通力合作。成立蒲县县级医疗机构综合能力提升三年行动工作领导小组（见附件）。

(二) 加大监督检查力度，推进工作落实见效

建立健全分工明确、权责清晰的工作体系和责任机制，将工作责任细化、任务量化、时限刚化，把工作责任落实到每个环节、每个岗位、每个人员。加强督查督办，敢于较真碰硬、敢于正视问题、敢于督促整改，有序推进工作。

(三) 加强宣传引导力度，营造良好社会氛围

加大县级医疗机构自身改革，加强内部管理，广泛宣传深入推进三年行动计划的重要意义、目标任务、政策措施和进展成效，充分调动和发挥各方面参与的积极性、主动性，通过良好的氛围和环境，努力实现全县医疗卫生综合服务能力的全面提升。

附件：蒲县县级医疗机构综合能力提升三年行动工作领导小组

附件

蒲县县级医疗机构综合能力提升 三年行动工作领导小组

组 长：	薛向阳	县委副书记、县长
副组长：	李俊丽	政府副县长
成 员：	刘丽华	县卫体局党组成员 一级主任科员
	刘蒲强	县医疗集团院长
	贺淑琴	县中医医院院长
	田慧琴	县妇计中心主任

抄送：县委办、人大办、政协办及县四套班子领导

蒲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3年8月1日印发
